

青岛地铁6号线一期工程电源装置 设备采购项目

资格预审文件

招 标 人：青岛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山东万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二年八月二十九日

目 录

第一章 资格预审公告.....	3
第二章 申请人须知.....	6
第三章 资格审查办法（有限数量制）.....	11
第四章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格式.....	21
第五章 附件.....	38

第一章 资格预审公告

招 标 人：青岛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青岛地铁6号线一期工程电源装置设备采购项目

工程地点：青岛市西海岸新区

资金来源：财政、融资 出资比例：财政40%，银行贷款60%

本项目总投资额：19698630000元 工程造价：54770000元

结构形式：其他

计划文号：青发改投资审[2019]88号

规划许可证编号：/

招标单位：青岛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单位联系人：曹工

招标单位联系电话：0532-58625269

招标代理单位：山东万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单位联系人：崔晓梅

招标代理单位联系电话：13127018136

招标代理资格：甲级

全市项目统一编码：/

是否绿色通道项目：是 是 否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概况：青岛地铁6号线一期工程全线共21座车站，分别是辛屯路站、朝阳山CBD站、华山一路站、创智谷站、石山路站、黄海学院站、海港路站、朝阳路站、峨眉山路站（已与1号线同步实施）、富春江路站、钱塘江路站、滨海学院站、青医西院区站、港头站、黄河路站、淮河西路站、可洛石站、抓马山站、河洛埠站、中德工业园站、生态园站，全线长30.476km，新建20座车站总建筑面积为329362平方米（含车站配线区及物业开发部分）。

2. 招标内容：主要包含集中UPS电源装置、备用照明电源装置（EPS）、交直流电源装置三部分的供货及相关配套服务。其中集中UPS电源装置包含正线所有车站及控制中心内的UPS电源装置（60KVA的42套、100KVA的1套、250KVA的2套及相对应的配套蓄电池）；备用照明电源装置（EPS）包含正线所有新建车站的备用照明电源装置（5KVA的14套、10KVA

的21套、15KVA的5套)；交直流电源装置包含正线、车辆基地所有变电所内的交直流电源装置(A型16套、B型6套)。具体详见用户需求书。

二、资格预审申请人(以下简称“申请人”)应具备的条件:

1.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电源装置生产制造企业;

2. 申请人上五年度完成过一项同类工程业绩;

3. 招标人的任何不具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或为本项目的前期工作提供咨询服务的任何法人及其任何附属机构(单位)或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均无资格对本项目提出资格预审申请;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对本项目提出资格预审申请,如出现前述情况,申请人应当做好协商,于资格预审时选出一个申请人参与资格预审,如不能按时选出申请人的,招标人有权否决相关申请人的资格预审申请资格;

4. 本项目向所有注册地在新开行成员国的申请人开放;具备相应能力的新开行成员国申请人均可对本项目提出资格预审申请;

5. 申请人不得为所在国政府制裁的不合格申请人。

三、联合体投标要求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资格预审申请。

四、投标标段要求

本项目不划分标段。

五、资格审查方式和方法

本项目实行资格预审,采用有限数量制,经初步审查和详细审查,合格申请人在9家(含)以下,合格申请人应全部参加投标,合格申请人在9家以上,可由资格预审委员会对合格申请人打分,按得分高低选取前9名(第9名得分相同时均应选取)合格申请人参加投标。

六、评标办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定法”确定预中标候选人。

七、同类工程经验要求

1. 申请人上五年度至少具有一项已完成同类工程业绩;

2. 资格预审申请人参加资格预审会时,应提供同类工程经验证明材料,否则将导致资格预审申请人在资格审查时不合格或评审打分时相应评分项不得分。

3. 同类工程界定:60KVA及以上的UPS电源装置供货业绩。

八、资格预审文件的获取

有意参加本项目资格预审的单位，可自本预审公告发布之日起在本页面资格预审文件下载栏中直接下载资格预审文件，无须报名。

九、其他事项

1. 本工程无保密内容。

2. 本项目使用新开发行贷款。来自除中华人民共和国以外的新开发银行其他成员国的申请人可在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发至山东万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电子邮箱（sdwxqd@vip.163.com），并在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递交时间2022年9月15日上午9:30（北京时间）-10:00（北京时间）将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密码发至山东万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电子邮箱（sdwxqd@vip.163.com）。申请人仅使用电子文件投标时，电子文件须按照资格预审文件要求完成签字盖章并扫描为PDF格式。资格预审会邀请所有申请人代表自愿参加。参加资格预审会的代表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3. 投诉举报电话：0532-85066759 邮箱：jgjgcc@qd.shandong.cn 地址：澳门路121号。

4. 网上技术支持电话：0532-85871505-5。

5. 上一年是指从工程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前一年的1月1日，上两年是指从工程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前两年的1月1日，以此类推。

第二章 申请人须知

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1.2	招标人	名称：青岛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99号 联系人：曹工 电话：0532-58625269
1.1.3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山东万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青岛市李沧区京口路106号绿地科创301室 联系人：崔晓梅 电话：13127018136 传真：0532-88892058 电子邮件：sdwxqd@vip.163.com
1.1.4	项目名称	青岛地铁6号线一期工程电源装置设备采购项目
1.1.5	建设地点	青岛市西海岸新区
1.2.1	资金来源	其他
1.2.2	出资比例	财政40%，银行贷款60%
1.2.3	资金落实情况	资金来源已落实
1.3.1	招标内容	本项目招标内容主要包含集中UPS电源装置、备用照明电源装置（EPS）、交直流电源装置三部分的供货及相关配套服务。其中集中UPS电源装置包含正线所有车站及控制中心内的UPS电源装置（60KVA的42套、100KVA的1套、250KVA的2套及相对应的配套蓄电池）；备用照明电源装置（EPS）包含正线所有新建车站的备用照明电源装置（5KVA的14套、10KVA的21套、15KVA的5套）；交直流电源装置包含正线、车辆基地所有变电所内的交直流电源装置（A型16套、B型6套）。 具体详见用户需求书。
1.3.2	供货期	满足招标人要求
1.3.3	质量要求	合格
1.4.1	申请人资格条件、能力	详见资格预审公告
2.2.1	申请人要求澄清资格预审文件的截止时间	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之日2天前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3.1	申请人需补充的其他材料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电子版应包括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所有内容。
3.3.2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份数、电子版份数	正本份数：1份，副本份数：5份。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电子版份数：U盘1份；光盘2份。 注：来自除中华人民共和国以外的新开发银行其他成员国的申请人可不按此要求执行，在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发至山东万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电子邮箱（sdwxqd@vip.163.com）即可。
3.3.3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装订要求	每册采用胶装方式装订，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不得采用活页装订，且每本厚度不宜超过2cm，若厚度超过2cm，应分册装订，并注明分册编号，分册装订的目录须分册编制且页码须从起始页重新编码。 注：来自除中华人民共和国以外的新开发银行其他成员国的申请人可不按此要求执行，在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发至山东万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电子邮箱（sdwxqd@vip.163.com）即可。
4.1.2	封套上写明	招标人地址： <u>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99号</u> 招标人全称： <u>青岛地铁集团有限公司</u> 工程名称： <u>青岛地铁6号线一期工程电源装置设备采购项目（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电子版）</u> 申请人地址： 申请人名称： 申请人联系人： 申请人联系电话： 在2022年__月__日__时__分前不得开启 注：来自除中华人民共和国以外的新开发银行其他成员国的申请人可不按此要求执行，在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发至山东万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电子邮箱（sdwxqd@vip.163.com）即可。
4.2.1	申请截止时间	同资格预审会议开始时间，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务系统 (http://ggzy.qingdao.gov.cn) 本项目资格预审公告页面。
4.2.2	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地点	青岛市市南区福州南路17,27号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5.1.1	资格预审审查委员会构成	审查委员会构成：根据国家、山东省及青岛市相关法律法规组建审查委员会，由招标人的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 审查专家确定方式：从山东省公共资源交易综合评标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5.1.2	审查委员会人数	审查委员会构成：5人，其中招标人代表1人，专家4人。
5.2	资格审查方法	有限数量制
6.1	资格预审结果的通知时间	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后3日内
6.3	资格预审结果的确认时间	收到投标邀请书或资格预审结果通知书后1个工作日内（以发出时间为准）予以确认
8.4	监督部门	监督部门：青岛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青岛市市南区澳门路121号 电话：0532-8506675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9.1		申请人可在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自行下载资格预审文件。有意参加本项目资格预审的申请人应密切关注公告页面中招标人的澄清、答疑及开标时间变更等，否则，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不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9.2		资格预审会邀请所有申请人代表自愿参加。参加资格预审会的代表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申请人代表为法定代表人（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本人居民身份证原件）或其委托代理人（持本人居民身份证原件及有效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9.3		申请人提交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将作为本项目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9.4		对于招标人已明确答复但申请人反复或多次提出相同问题，无事实依据等异议、质疑、举报、投诉行为，或异议、质疑、举报、投诉事实经查实不属实而未被受理，已影响招标人正常工作的，招标人有权将其记入企业信用档案，列入青岛市地铁项目招标投标黑名单，拒绝其以后（或一段时间内）参加青岛地铁工程投标。因质疑、举报、投诉行为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9.5		申请人所提供所有资料、信息等须真实、有效、合法，招标人享有对申请人提交的业绩等证明材料真实性进行核查的权利。经核实，如申请人存在伪造材料、弄虚作假的行为，取消资格预审申请资格。招标人有权将其纳入青岛市地铁项目招标投标黑名单，拒绝其以后（或一段时间内）参加青岛地铁工程投标，并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p>可建议相关主管部门，将其清出市场。因申请人伪造材料、弄虚作假等行为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申请人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p>
9.6		<p>申请人应在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同时提交以下资格证明材料原件（未特别注明复印件的，申请人须提供原件），以便审查委员会核验（未按规定提交原件的，不予认定）。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内容应包含上述材料。</p> <p>（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委托人身份证。</p> <p>（2）营业执照副本；</p> <p>（3）加盖单位公章的企业最新章程或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盖章的企业最新章程；</p> <p>（4）申请人上五年度完成的同类工程经验证明材料；</p> <p>（5）规范投标行为抵制围标串标投标承诺函；</p> <p>（6）市场行为承诺书；</p> <p>（7）未被所在国政府制裁的承诺书；</p> <p>（8）其他需提交材料。</p> <p>以上证明材料明细清单一份（格式详见本章附件）。</p> <p>1. 以上第（1）至（8）条为资格预审时必须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任何一项材料原件未提供或提供的资料不符合要求将导致详细审查不合格。</p> <p>2. 以上第（1）条原件不得封装，申请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向招标人单独递交。其余原件应按资格预审文件要求随原件清单一同提交。</p> <p>3. 申请人提供的各主管部门颁发的电子证书与纸质证书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电子证书应符合国家、省、市有关规定），均予认可，电子证书纸质评审时应加盖企业公章。</p> <p>4. 来自除中华人民共和国以外的新开发银行其他成员国的申请人可不按要求执行，但其提供的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应包含上述第（1）至（8）条材料，否则将导致资格审查不合格。</p> <p>注释一： 申请人上五年度完成的同类工程经验应同时提供以下证明材料原件：</p> <p>（1）合同原件；</p> <p>（2）验收报告原件或项目业主出具的使用证明，使用证明须注明设备投入运行的时间、运行情况正常等基本内容，并加盖项目业主单位公章。</p> <p>注释二： 已完成项目时间以项目验收报告时间或使用证明中描述的时间为准。</p> <p>注释三：（1）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必须具备相同单位名称（单位名称变更的，须附相关部门出具的变更证明原件），且在有效期内。</p> <p>（2）名称变更的企业提出资格预审申请，须提供注册地相关行政主管部门出具的企业名称变更的证明原件，名称变更前的企业业绩予以认可；通过合并组建的新企业（以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及企业章程为准）</p>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p>提出资格预审申请，须提供注册地相关行政主管部门出具的企业合并组建情况的证明原件，原企业业绩予以认可；母公司提出资格预审申请，须提供子公司注册地相关行政主管部门出具的说明母子公司关系的证明原件，其子公司业绩予以认可。</p> <p>注释四： 申请人提供的外文资料须提供中文翻译，且以中文翻译为准。中文翻译须加盖翻译公司公章，且提供加盖申请人及翻译公司公章的翻译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或提供经公证的中文翻译原件。</p> <p>注释五： 申请人提供的所有资料及所有内容应真实有效且能相互解释，若发现提供资料不真实，或自相矛盾的，招标人有权不接受其申请。</p>
9.7		<p>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须在本项目资格预审公告页面“招标文件下载栏”中下载招标文件，申请人可持相关资料到青岛福莱易通软件有限公司办理 key（联系电话：0532-85871505），同时登录青岛市工程招投标平台完善信息并审核，未能如期完成办理网上下载招标文件相关手续，所造成的后果由申请人自负。</p>
9.8		<p>构成本资格预审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除资格预审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资格预审公告、申请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招标人负责解释。</p>
9.9		<p>参与投标的相关人员需严格按照青岛市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发布的最新防疫要求执行，若因投标人相关人员未按通知要求导致无法进入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大厅参与投标的，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p>

申请人须知正文部分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613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拟进行公开招标，特邀请符合条件的单位参加资格预审。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第二章“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招标项目招标代理机构：见第二章“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第二章“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本招标项目建设地点：见第二章“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第二章“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出资比例：见第二章“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2.3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第二章“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交货期和质量要求

1.3.1 本次招标范围：见第二章“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招标项目的交货期：见第二章“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招标项目的质量要求：见第二章“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4 申请人资格要求

1.4.1 申请人资格要求：见第二章“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4.2 申请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与招标项目的招标人有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 (2) 为招标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
- (3) 为招标项目的监理人；
- (4) 为招标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 (5) 与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6) 与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7) 与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8) 被责令停业的；
- (9)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10)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11)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 (12) 其他违反法律法规的行为。

1.5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来往文件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6 费用承担

申请人准备和参加资格预审发生的费用自理。

2. 资格预审文件

2.1 资格预审文件的组成

2.1.1 本次资格预审文件包括资格预审公告、申请人须知、资格审查办法、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格式，以及根据第二章“申请人须知正文部分”第2.2款对资格预审文件的澄清和第2.3款对资格预审文件的修改。

2.1.2 当资格预审文件、资格预审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2.2 资格预审文件的澄清

2.2.1 申请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资格预审文件的全部内容。如有疑问，应在本项目异议提出截止时间前，通过本项目资格预审公告页面“投标人疑问/异议”栏目的“提出疑问/异议”功能，要求招标人对资格预审文件进行澄清。

2.2.2 申请人应密切关注本项目资格预审公告页面的最新澄清信息。澄清的内容可能影响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编制的，招标人将在资格预审申请截止时间至少3日前，通过本项目资格预审公告页面进行网上通知。申请人应密切关注本项目资格预审公告页面的最新澄清信息。

2.3 资格预审文件的修改

招标人可以通过本项目资格预审公告页面进行网上通知申请人资格预审文件的修改。申请人应密切关注本项目资格预审公告页面的最新修改信息。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编制的，招标人将在资格预审申请截止时间至少3日前，通过本项目资格预审公告页面“预审时间”栏目进行网上通知。申请人应密切关注本项目资格预审公告页面的最新修改信息。

3.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编制

3.1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组成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资格预审申请书；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委托人身份证；
- (3) 申请人基本情况表（附企业营业执照副本、企业最新章程）；
- (4) 申请人上五年度完成过的同类工程业绩概况表（附合同、验收报告或业主证明资料复印件）；
- (5) 规范投标行为抵制围标串标投标承诺函；

- (6) 市场行为承诺书;
- (7) 未被所在国政府制裁的承诺书;
- (8) 其他相关资料。

3.2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编制要求

3.2.1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应参照第四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并作为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组成部分。资格预审文件没有给定格式的内容,申请人自行拟定格式进行编制。

3.2.2 申请人应提供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电子版,电子版为书面申请文件正本(按照**资格预审文件要求盖章、签字后**)的扫描件(其格式应为PDF格式)及可编辑的word格式。

3.3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装订、签字

3.3.1 申请人应按第二章“申请人须知正文部分”第3.1款和第3.2款的要求,编制完整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并由申请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单位公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中的任何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公章或由申请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确认。

3.3.2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正本份数,副本份数、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电子版份数见第二章“申请人须知前附表”。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字样。当正本和副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3.3.3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并编制目录,页码从正文编起,具体装订要求见第二章“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3.3.4 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但须按资格预审文件的要求在需盖章(或签字)处逐一加盖投标人公章(或签字),盖章(或签字)部分不允许是复印件。

4.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

4.1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密封和标识

4.1.1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正本、副本密封在同一封套内,也可以分别单独密封,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电子版单独密封。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及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电子版均须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申请人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一同提交。原件资料中须附提供资料明细清单一份,在资格预审截止时间前递交。原件资料不需要密封。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电子版应分别单独密封在**两个密封袋(或档案袋)**内,密封袋(或档案袋)封口处应加盖申请人企业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封皮上应写明的内容见第二章“申请人须知前附表”。**未按要求密封的,或密封处未按规定加盖企业公章及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招标人应予拒收。**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正本、副本一同密封。**电子版密封袋内的光盘上应标识本项目名称、申请人名称等信息。**申请人应按照本章附件提供的格式提交资格和评分证明材料原件清单,并放入原件中。**未按照要求提交规定格式原件清单的,不利后果由申请人自行承担。证明材料原**

件单独提供，无需密封。

4.1.2 在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右上角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字样，封套应写明的其他内容见第二章“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4.1.3 未按第二章“申请人须知正文部分”第4.1.1项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招标人将不予受理。

4.2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

4.2.1 申请截止时间：见第二章“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4.2.2 申请人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地点：见第二章“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4.2.3 除第二章“申请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的外，申请人所递交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不予退还。

4.2.4 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资格证明材料原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5.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审查

5.1 审查委员会

5.1.1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由招标人组建的审查委员会负责审查，资格预审审查委员会构成：见第二章“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5.1.2 审查委员会人数：见第二章“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5.2 资格审查

审查委员会根据第二章“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法和第三章“资格审查办法”中规定的审查标准，对所有已受理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进行审查。没有规定的方法和标准不得作为审查依据。

6. 通知和确认

6.1 通知

招标人在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将资格预审结果通知所有已按资格预审文件要求提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申请人，并向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发出资格预审入围通知书。

6.2 解释

应申请人书面要求，招标人应对资格预审结果作出解释，但不保证申请人对解释内容满意。

6.3 确认

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收到投标邀请书后，应在“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明确表示是否参加投标。在“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时间内未表示是否参加投标或明确表示不参加投标的，不得再参加投标。若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数量或参加投标的合格申请人数量不足三家，则本项目重新组织招标。

7. 申请人的资格改变

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组织机构等公告及资格预审文件要求的资格条件发生变化，使其不再实质上满足第三章“资格审查办法”规定标准的，其投标不被接受。

8. 纪律与监督

8.1 严禁贿赂

严禁申请人向招标人、审查委员会成员和与审查活动有关的其他工作人员行贿。在资格预审期间，不得邀请招标人、审查委员会成员以及与审查活动有关的其他工作人员到申请人单位参观考察，或出席申请人主办、赞助的任何活动。

8.2 不得干扰资格审查工作

申请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资格预审的审查工作，否则将导致其不能通过资格预审。

8.3 保密

招标人、审查委员会成员，以及与审查活动有关的其他工作人员应对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审查、比较进行保密，不得在资格预审结果公布前透露资格预审结果，不得向他人透露可能影响公平竞争的有关情况。

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第二章“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附件：

资格证明材料原件清单格式

项目名称：

申请人：

序号	名称	提供形式	备注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委托人身份证	<input type="checkbox"/> 原件	
2	营业执照副本	<input type="checkbox"/> 原件	
3	企业最新章程	<input type="checkbox"/> 原件	
4	同类工程业绩合同	<input type="checkbox"/> 原件	
5	验收报告原件或项目业主出具的使用证明	<input type="checkbox"/> 原件	
6	市场行为承诺书	<input type="checkbox"/> 原件	
7	规范投标行为抵制围标串标投标承诺函	<input type="checkbox"/> 原件	
8	未被所在国政府制裁的承诺书	<input type="checkbox"/> 原件	
9	其他资料	<input type="checkbox"/> 原件	

- 注：1、申请人可根据情况对本表内容进行增删。
 2、本清单随同原件一起递交。
 3、本表不退还申请人。
 4、未按照格式提交本表的，不利后果由申请人自行承担。

申请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审查委员会核对结果：所提供原件与清单一致
其他说明：

审查委员会签字确认：

第三章 资格审查办法（有限数量制）

资格审查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审查因素		审查标准
1	通过资格预审的单位数量		本项目实行资格预审，采用有限数量制，经初步审查和详细审查，合格申请人在9家（含）以下，合格申请人应全部参加投标，合格申请人在9家以上，可由资格预审委员会对合格申请人打分，按得分高低选取前9名（第9名得分相同时均应选取）合格申请人参加投标。
2	审查因素		审查标准
2.1	初步审查标准	申请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资格预审申请函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申请人公章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格式	按照资格预审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填写，字迹清晰可辨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签字盖章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必须加盖申请人公章并由其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还须由委托代理人签字
		申请文件签署情况	资格预审文件要求签字或盖章的，申请人按资格预审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签字、盖章；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中的任何改动之处加盖申请人公章或由申请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确认。
		市场行为承诺书	按照资格预审文件提供的内容、格式提供了市场行为承诺书，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规范投标行为抵制围标串标投标承诺函	按照资格预审文件提供的内容、格式提供了规范投标行为抵制围标串标投标承诺函，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2.2	详细审查标准	未被所在国政府制裁的承诺书	按照资格预审文件提供的内容、格式提供了未被所在国政府制裁的承诺书，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营业执照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企业章程	加盖申请人公章的企业最新章程或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盖章的企业最新章程
		同类工程项目	符合资格预审公告等要求的业绩经验
2.3	评	利害关系	符合资格预审公告的要求
		评分因素	分值

分 标 准	企业业绩	20	上五年度已完成的同类工程业绩，每一项得10分；上五年度在建的同类工程业绩，每一项得7分；满分20分。
	企业信誉	2	招标人依据对申请单位的市场行为、综合实力等进行打分，1-2分 ^[1] 。
	合计	22	

注：1. 评分依据均以资料原件为准，未提供原件的不得分。来自除中华人民共和国以外的新开发银行其他成员国的申请人可不按要求执行，但其提供的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应包含评分依据需要的原件对应的复印件，否则不得分。

2. 申请人应按申请人须知9.6条要求提供上五年度已完成的同类工程项目业绩证明材料。

^[1] 招标人参照《青岛市建筑市场信用考核管理办法》考核因素，对投标单位进行打分。

资格审查办法（有限数量制）正文部分

1. 审查方法

本次资格预审采用有限数量制。

2. 审查标准

2.1 初步审查标准

初步审查标准：见第三章“资格审查办法前附表”。

2.2 详细审查标准

详细审查标准：见第三章“资格审查办法前附表”。

3. 审查程序

3.1 初步审查

3.1.1 审查委员会依据第三章“资格审查办法前附表”第2.1款规定的标准，对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进行初步审查。有一项因素不符合审查标准的，不能通过资格预审。

3.1.2 审查委员会可以要求申请人提交第二章“申请人须知正文部分”第3.1项规定的有关证明和证件的原件，以便核验。

3.2 详细审查

3.2.1 审查委员会依据第三章“资格审查办法前附表”第2.2款规定的标准，对通过初步审查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进行详细审查。有一项因素不符合审查标准的，不能通过资格预审。

3.2.2 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除应满足第三章“资格审查办法前附表”第2.1款、第2.2款规定的审查标准外，还不得存在下列任何一种情形：

- （1）不按审查委员会要求澄清或说明的；
- （2）有第二章“申请人须知正文部分”第1.4.2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 （3）在资格预审过程中弄虚作假、行贿或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的。

3.3 评分

3.3.1 通过详细审查的申请人不少于3个且没有超过本章第1条规定数量的，均通过资格预审，不再进行评分。

3.3.2 通过详细审查的申请人数量超过本章第1条规定数量的，审查委员会依据本章第2.3款评分标准进行评分，按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进行排序。

3.4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澄清

在审查过程中，审查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申请人对所提交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中

不明确的内容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说明。申请人的澄清或说明应采用书面形式，并不得改变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申请人的澄清和说明内容属于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组成部分。招标人和审查委员会不接受申请人主动提出的澄清或说明。

4. 审查结果

4. 资格预审结果

4.1 提交审查报告

审查委员会按照本章第3条规定的程序对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完成审查后，确定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名单，并向招标人提交书面审查报告。

4.2 重新发布资格预审公告

若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数量或参加投标的合格申请人数量不足三家，则对本项目重新组织招标。

4.3 补充说明

4.3.1 在任何审查环节中，需审查委员会就某项定性的审查结论做出表决的，由审查委员会全体成员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

4.3.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第四章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格式

正本 或 副本

青岛地铁6号线一期工程电源装置设备 采购项目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

申请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2022年____月____日

目 录

- 一、资格预审申请函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
 - 2-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2-2 授权委托书
- 三、申请人基本情况表
- 四、申请人同类工程情况表
 - 4-1 申请人完成的同类工程情况表
 - 4-2 申请人在建的同类工程情况表
- 五、规范投标行为抵制围标串标投标承诺函
- 六、市场行为承诺书
- 七、业绩核实渠道
- 八、未被所在国政府制裁的承诺书
- 九、其他要求

一、资格预审申请函

青岛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 1、按照资格预审文件的要求，我方（申请人）递交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及有关资料，用于你方（招标人）审查我方参加_____（项目名称）招标的投标资格。
- 2、我方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包含第二章“申请人须知”第3.1项规定的全部内容。
- 3、我方接受你方的授权代表进行调查，以审核我方提交的文件和资料，并通过我方的客户，澄清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中有关我方能力和信誉方面的情况。
- 4、你方授权代表可通过_____（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得到进一步的资料。
- 5、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申请人须知”第1.4.2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 6、我方在此承诺，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作为本项目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申请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电 话：

传 真：

申请人地址：

邮政编码：

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

授权委托书

2-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申请人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

姓名：__（法定代表人）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

系_____（申请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居民身份证复印件）

申请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2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申请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居民身份证复印件）

申请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申请人基本情况表

申请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电子邮件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基本账户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基本账户账号				技工		
经营范围						
资产构成情况及投资参股的 关联企业情况						
备注						

注：本表后应附相关证明材料的复印件。

四、申请人同类工程情况表

4-1 申请人完成的同类工程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业主名称	
业主地址	
业主电话	
招标范围	
合同金额	
设备投入运行的时间	
运行情况	
其他	
备注	

注：每一个项目填一张表，本表后应附相关证明材料的复印件。

4-2 申请人在建的同类工程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业主名称	
业主地址	
业主电话	
招标范围	
合同金额	
项目执行情况	
其他	
备注	

注：每一个项目填一张表，本表后应附相关证明材料的复印件。

五、规范投标行为抵制围标串标投标承诺函

致_____（招标人名称）_____：

我公司参加_____（投标项目名称）_____投标，现就有关事项向招标人郑重承诺如下：

一、我公司承诺本次投标提供的市场行为证明、投标资格证书、人员证书和企业业绩等材料均真实无任何虚假。若评标过程中被查存在虚假，同意被取消投标资格，并被没收投标保证金；若中标之后被查存在虚假，同意被取消中标资格，并被没收履约保证金。

如其他投标人对以上材料的真实性提出投诉，我单位承诺在贵单位要求的时间内（一般为5个工作日），向贵单位提供有关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材料或核实渠道。逾期未提供的、或提供的证明材料不满足要求的，视为我单位自动放弃投标资格或中标资格。

二、我公司承诺不借用他人资质投标或出借资质给他人投标，不与其他投标人围标、串标，不使用非法手段获取中标。如在评标过程中发现以下述行为，同意被取消投标资格，并被没收投标保证金；若中标之后被查有以下行为，同意被取消中标资格，并被没收履约保证金。

- （一）投标人之间协商投标报价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二）投标人之间约定中标人；
- （三）投标人之间约定部分投标人放弃投标或者中标；
- （四）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投标；
- （五）投标人之间为谋取中标或者排斥特定投标人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 （六）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七）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八）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为同一人；
- （九）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十）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十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三、我公司承诺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进行异议投诉，具体为：

（一）对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有异议的，应当在招标公告规定的投标报名开始时间或者收到投标邀请书之日起2日内提出；对资格预审文件、招标文件及其修改和补充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收到相关文件3日内提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结果公示期内提出。超过以上时效的，异议将不予受理；

（二）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并注明投诉人的名称、地址及有效联系方式。未署具投诉人真实姓名、签字和有效联系方式的，投诉将不予受理；

（三）投诉人是法人的，投诉书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诉的，投诉书必须由其主要负责人或投诉人本人签字，并附有效身份证明复印件。法人投诉，投诉书未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投诉将不予受理；

（四）投诉书应提供有效线索和相关证明材料，投诉事项不具体，且未提供有效线索，难以查证的，投诉将不予受理；

（五）对已经作出处理决定的投诉，投诉人没有提出新的证据的，投诉将不予受理。

特此承诺！

申请人名称：_____（加盖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签名）_____

日 期：_____年__月__日

六、市场行为承诺书

致_____（招标人名称）_____：

我单位参与贵单位组织的_____（投标项目名称）_____招标项目。现就我单位市场行为情况承诺如下：我单位自觉遵守国家、省、市的法律法规和行业规范，未发生因违反建筑市场管理、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等法律、法规、规章，而被限制投标的情况。我单位若有违反承诺内容的行为，自愿接受取消投标资格（已经中标的取消中标资格）的处理决定，并接受行政主管部门的处罚。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构成犯罪的，依法承担刑事责任。

申请人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月__日

八、未被所在国政府制裁的承诺书

致_____（招标人名称）_____：

兹有（投标人名称），地址：_____，法定代表人：_____，在此声明下表所填内容的真实性，我方愿意承担一切相关责任。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近3年（2019年至投标截止日）内在经营活动中的不良经济纠纷记录，骗取中标或中标后不履行合同义务的行为。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被新开发银行成员国政府限制投标。

特此声明。

申请人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月__日

九、 其他要求

序号	其他要求	申请人情况
1	是否和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2	是否为招标人的任何不具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3	是否为本项目的前期工作提供咨询服务的任何法人及其任何附属机构（单位）	
4	是否符合“申请人不得和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对本项目同一标段提出资格预审申请”的要求	
5	是否为联合体	

注：本表后应附相关证明材料的复印件。

第五章 附件

附件一：

资格预审合格通知书（投标邀请书）

_____：

你单位参加我单位组织的_____资格预审，经我单位组织的审查委员会审查，你单位通过资格预审，现邀请你单位为_____合格的投标人参与投标，请你单位在收到通知 24 小时内书面回函确认，并按招标代理机构的通知下载招标文件。

招标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回复意见：同意（ ）不同意（ ）

（加盖申请人公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回复地址：青岛市李沧区京口路 106 号绿地科创营销中心 301 室

代理机构：山东万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青岛市李沧区京口路 106 号绿地科创营销中心 301 室

联 系 人：崔晓梅

联系电话：13127018136

传 真：0532-88892058

电子邮箱：sdwxqd@vip.163.com

附件二：

资格预审结果通知书

_____：

你单位参加我单位组织的_____资格预审，经我单位组织的审查委员会审查，你单位未通过资格预审，特此通知。

招标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申请人名称:				
资格审查内容	提供的证明材料		评审情况	备注
	是否为招标人的任何不具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是否为本项目的前期工作提供咨询服务的任何法人及其任何附属机构(单位)			
资格审查情况(评审通过/未通过及未通过原因)(由审查委员会据实填写)				

注:1、评审情况一栏,“√”表示通过审查,“×”表示未通过审查。

2、申请人应按要求填写完整、准确无误,如无所列情况填写:无,不得漏填。否则,由此造成的不利于申请人的一切后果,责任自负。

3、申请人须按照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内容配以相应的证明材料原件,申请人应保证其提供资料的有效性、合法性、真实性。一经发现申请人有弄虚作假,其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无效并取消投标资格,并将此情况报相关主管部门依法处理,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同时列入青岛市地铁项目招标投标黑名单,招标人保留拒绝其以后参加地铁项目投标的权利。

审查委员会签字:

附表 同类工程业绩一览表

已完成同类项目业绩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	竣工验收（在建项目无需填写本栏）	备注
1		业主名称： 签订日期： 合同内容： 供货型号：	业主名称： 完成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验收报告 <input type="checkbox"/> 业主证明（在方框内打“√”） 完成时间：	
2		业主名称： 签订日期： 合同内容： 供货型号：	业主名称： 完成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验收报告 <input type="checkbox"/> 业主证明（在方框内打“√”） 完成时间：	
.....
我已仔细核对上述所列内容，保证上述所列准确真实全面，并无异议。				

审查委员会签字